

青山恋情

海笑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5



BK59120

1247.5

986

3

青山恋情

海笑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3年·哈尔滨

B 032686

内 容 简 介

这部长篇小说，描写了地质战线一对青年男女离奇、曲折、动人的爱情故事。

十年动乱期间，人妖颠倒，技术员孟宗尔被打成“三反分子”，下放到新成立的女子钻井队监督劳动。女队长杨玲玲受极左思潮的影响，被大队坏头头蒋志超利用，对孟宗尔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而孟宗尔对祖国、对人民、对地质事业的热爱之情，深深地打动了杨玲玲，引起了强烈的共鸣；他们从敌对变为同情，从仇恨变为爱慕，经历了坎坷、曲折的爱情之路，迎接即将降临的曙光。

作品描写了壮丽的祖国山河，反映了地质人员艰难困苦而又丰富多彩的野外生活，刻画了一群个性鲜明、生动活泼的女青年形象。文笔细腻流畅，生活气息浓郁，是作者反映北疆生活的新作。

责任编辑：陶国鉴 龚大章

封面设计：杨鹏举

青 山 恋 情

海 笑 著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 42 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印张 10 2/16·插页 2·字数 206,000

1983 年 10 月第 1 版 198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70,900

统一书号：10093·541

定价：0.75 元

“这故事开始太奇特，
结果更出人意外；
虽然已是过去的事，
但却令人难以忘怀。”

——摘自一个作家的手记

公元一千九百七十四年的暮春，一个平凡的黎明，北国的山林寂静无声。炊烟似的薄雾，一缕缕、一团团冉冉上升，渐渐地三三两两会合在一起，再不断扩大，不断延伸，终于迷漫天空，使世界变得浑浑浊浊，使山林具有了原始古朴的色彩。

一条毛色纯黑、两耳下垂的长脚狗，嘴里衔着一样东西，鼻孔里喷出热气，从山间小路上奔跑过来，奔到一条九曲十八弯的小溪前才停住脚步。小溪虽不太宽，却不能一跃而过。它忽而向左，忽而向右寻找着过河的道路。河水虽不深，可流速湍急，飞珠溅玉，淙淙有声。黑狗因为被阻在河的这一边，而变得急躁不安，时时嗅着鼻子，闻找着一种气味。忽然，它一抬头，看到河对面林中小路上有一个穿着蓝色棉工作服的人，在吃力地向山顶爬去，便放下嘴中的衔物，昂头

对那个人狂吠起来。“汪汪汪”的声音由慢到急，由低到高，最后变成一连串的吠叫，是那样凄凉、悲切，似乎在呼唤，在乞求，在哀鸣。

穿蓝色棉工作服的地质技术员孟宗尔蓦地听到黑狗的吠叫，一颗冷却的心象注入了一股热流，顿时颤抖起来。他憋不住回头望了一眼，薄雾和树林挡住了他的视线。他怀疑自己是神经过敏，误把猎人的狗吠声当作他那条黑狗“福利”的吠声了。于是他苦笑着摇了摇头，继续向山上绿林的深处走去。

走过一片粗细不一的柞树林，又穿过一片整齐的桦林。经过严冬风雪的摧残，白桦变得瘦弱单薄，象一群缺吃少穿的苦孩子，光长骨头不长肉。再往前就是一片青松，高矮不一，错落有致。孟宗尔只发呆似地瞥了它们一眼，便又继续向前走去。山路逐渐狭窄崎岖，他不得不放慢自己的脚步。

蜿蜒的山路盘旋而上，直达险峻挺拔的玉女峰。玉女峰高约四百公尺，是玉女山脉的一个主峰。传说古代北方黑熊王国的一个国王，暴虐无道，强虏了一个美丽无比名叫玉女的农家少女，回宫成婚。玉女矢志不从，路经这无名山脉时，突然从飞驰的马背上一跃而起，跳下万丈深渊。从那以后，每年隆冬，这儿大雪纷飞，山顶上堆粉积玉，远看就象一个雪白的少女耸立在绿林之上。

晨雾浓重起来了，象一幅帷幕笼罩住山林，玉女峰若隐若现，似远似近。白桦、落叶松和其它许多树枝上的露水，一滴一滴地跌下，掉在山路上，发出叭嗒叭嗒的响声；掉在低矮的灌木上，便无声无息地顺着枝干流淌，漫漫地润湿了

附近的泥土。有几滴掉在孟宗尔的头上了，水珠顺着头发滴到他那方方的脸颊上和裸露的脖子里，冰凉冰凉的。出于本能，他用手抹了一下，摸到了妈妈为他补过的白衬衫领子，领子已湿了好大一片。他干脆将衬衫领子拉出翻在棉工作服的外面，似乎要吹干它们，但接着他又将领子完全塞进棉工作服里，象要保护它们不再沾湿。

灌木丛变得越发密集起来，带刺的树枝，时而钩着棉工作服，“哗啦”一声，不是这里刮破，就是那边挂花。他只是惊愣了一下，又毫不介意地继续向山上走去。

山路更滑更陡。他便抓住路旁的小树，攀着突兀的石块，继续往上攀登，一步，二步，三步……没戴手套的手已经红肿麻木了，但触摸到冰凉的石块和湿漉漉的树干，仍然冷彻骨髓。野蔷薇的藤蔓，牵牵扯扯，刺破他的手指和掌心。渗出的血珠，鲜红鲜红，很快又凝结住了。他没有觉得疼，也不再去看正在流血的手。他不停地前进，不停地攀登，似乎只要登上玉女峰巅，就能够躲避已经降临在他头上的厄运了。

五天前，铺天盖地的大字报，冲着他而来：“把三反分子孟宗尔揪出来！”“他的‘把一个好端端的国家糟蹋得不成样子’是一株大毒草！”“谁把矛头指向中央文革谁就是反革命！”

昨天，大队革委会的头头蒋志超，在会上伸出只剩大拇指和小拇指的右手，在空中一劈，声色俱厉地宣布一条决定：

“把三反分子孟宗尔交给女子钻井队监督劳动，……”

他第一次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的问题怎么已经定性

了？而且还交给对他怀有敌意的三十个女钻工去监督管制。这是真的么？会不会他的精神不够集中而听差？会不会是蒋志超把某某钻井队读成女子钻井队？他盯着蒋志超那只继续在挥舞着的缺了三个手指的右手呆愣住了。

会场上，发出了一阵笑声。有人笑得淌下了眼泪水。那个长得最俊却又最泼辣的女工杨玲玲还叫起来：“我们一定把他改造好！”孟宗尔这才明白这事是千真万确、铁定不移的了。他的心房颤抖了，牙齿捉对儿厮打起来，全身的血液往脑门冲来，耳朵一阵轰鸣，眼前一片漆黑，他几乎站立不稳而摔倒下去。他赶紧用门牙咬咬舌尖，使自己痛得清醒过来，在肚里大声地告诫自己：“要撑持住，要撑持住，不能在蒋志超和那些嘲笑他的人面前露出半点软弱！”

他万万没有想到，和技术员夏之草私下交谈的话，会惹来一场大祸。他说过：“对‘男同志能做到的，女同志也能做到’这句话，要作出正确的解释，用这打破男尊女卑的观念，清除大男子主义的错误思想，鼓舞女同志的革命精神，我一千个同意，一万个拥护。但是把它说得太绝对，那就不科学了。亚当就是亚当，夏娃就是夏娃，如果没有区别，只要清一色的亚当或者夏娃就行了，那何必分成男女，多此一举呢。依我看，就应该再补充一句：‘男同志能做到的，女同志不一定能做到，女同志能做到的，男同志也不一定能做到。’譬如，一般的男同志都能举重，可是杨柳细腰的女同志能举重么？而女同志有奶可以喂孩子，男同志能做到么？现在蒋志超竟要成立女子钻井队，让女同志去干力不能及的笨重劳动，真可说是天下一大奇闻！”只有七个指头的大队革委会副主任蒋

志超，听到他的这番话后，来了个突然袭击，搜查了他的宿舍。据说从他的四本日记中找到不少的三反言论，反掌之间，把他打成了“三反分子”，交给女子钻井队监督劳动。

“好笑，好笑，自投罗网，自投罗网！”

森林里什么东西居然嘲笑他，深山空谷也跟着起哄，发出了回声。

他恼怒地朝发声的地方投去一瞥，那里有一棵巍巍挺立的落叶松。落叶松长出的一根粗大的枝干象巨人伸出的一只手臂，两只布谷鸟正站立枝头，对着渐渐升起的曙光歌唱。

他故意用大皮靴重重地踩在崖石上，发出吓人的“托托”声，两只不识时务的布谷鸟，随即被惊飞远去。

现在，他希望没有任何东西，也希望没有任何声音来干扰他，他要一个人安安静静地思考一番，对自己未来的前途作一次最后的抉择。

山路崎岖，曲折迂回，多么象一条坎坷不平的生活道路啊！他想起了屈原，想起了司马迁，想起了李陵，想起了王安石，想起了岳飞，也想起了他自己……

二十三岁以前，他在家庭里，是父母的宠儿；在学校里，是老师的高足；在革命队伍里，是先进工作者。当然，他也曾受到父母的呵责，老师的训诫，领导和同志们的批评，但那算得什么，不过是又一种爱抚的形式罢了。而从一九六六年以后，他象遭到了厄运，不断受到打击、惩罚，现在则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

他的心脏剧烈地跳动，似乎要蹦出胸膛，跳出喉咙。一种莫名的疼痛象针扎似的，刺入神经，遍布全身。他想大声

疾呼“老天爷，为什么让我遭到这样的惩罚？”以泄尽胸中郁积的烦闷。但是他又怕惊动什么，他怕人，怕动物，甚至连植物也怕，好象这些东西都会出来阻止他向山顶爬去。

森林幽静极了，大概刚才被赶走的两只布谷鸟已带信给了一切生灵，让它们赶快闪开，不要去打扰他的思考。

晨雾从薄到浓，从浓到薄，现在又渐渐隐去，黎明的曙光变得灿烂金黄。

他终于到达玉女峰的山顶。这里三面缓坡，连接着其它山峰。另一面则是悬崖峭壁，下临百丈深渊。山间飘荡着朵朵白云，两只雄鹰正在上下盘旋。峡谷间耸起一个山包，从上向下望去，只有脚盆大小。崖壁长出十几株不老松，形状各异，它们象人类的侏儒，年龄虽老却不会长大。有两股珍珠似的细泉，正沿着峭壁上的凹槽向下流淌，远看，就象垂下的两根白色的尼龙绳索。过去，孟宗尔曾多次登上玉女峰，并把它夸为北国的庐山。今天，他却无心欣赏这儿的绮丽风光了……

“不服从他们的决定，和他们斗争到底！”他暗自思忖，然而很快又否定了这个想法。一个被剥夺了发言权的人如何对抗呢，即使用沉默作为对抗，又能有多大用处！何况记着自己的许多疑惑不解和牢骚埋怨的四本日记，又掌握在别人手里。那么就忍气吞声“接受监督”吧。如果将他交给男子钻井队，倒没有什么，他并不怕劳动，也不怕吃苦，只要能为祖国添一砖一瓦，也是一种幸福。可是，偏偏将他交给对他怀有敌意的女子钻井队管制，这不抵叫他去履薄冰啊！生活上稍一不慎，又将会引起新的误解，造成轩然大波，得到更重

的惩罚。那个新任命的妻子钻井队队长杨玲玲，性格坚强，热情奔放，是个俊美而又泼辣的姑娘。她原来是大队机关的保管员。一次值夜班时，她曾赤手空拳生擒了一个身藏利器潜入仓库偷窃的歹徒。过去，孟宗尔对她颇怀敬意，但是在批斗他的大会上，她却毫不留情，概括出一个惊人的口号：“谁反对我们妇女，谁就是我们的敌人！”她根本不让孟宗尔作任何解释，一味的无情斗争。现在，蒋志超明确将他交给以杨玲玲为队长的女子钻井队监督劳动，他未来的命运则可想而知了。于是，他的抉择只剩下一个可能，一条道路……

他真心实意地崇拜过司马迁，当然司马迁自己始终没有“自裁”过，既没有自裁于“绳墨”之前，也没有自裁于“绳墨”之后，因为司马迁有一部伟大的《史记》没有完成；而他，孟宗尔不会著书立说，等待着他的只有头发花白的老父亲和见风流泪的老妈妈。如果父母听说他成了“三反分子”，被女子们监督劳动终身，将会日夜以泪洗面。那么，还不如让双亲知道他已不在人世，而只痛苦一阵吧。

他站在高耸入云的悬崖上，向下一望，头晕目眩，也许这就是当年玉女纵身跳下马背滚下山崖的地方吧。现在，只要他松开抱着松树的右手，再向前跨进一步，就可以了结目前痛苦的人生。他就再也看不到正在冉冉升起的红日，再也看不到这美丽的玉女峰和郁郁葱葱的大森林；再也看不到抚养他长大成人的父母双亲，再也看不到爱他的或者恨他的同志们了。他的死，将成为对那些践踏人类尊严的人们的抗议、示威，将使那些头脑发热、斗争成性的人冷静下来……

一只盘旋在半空中的老鹰，猛地俯冲下去，多么敏捷，

多么果断。他闭上眼睛准备松开手了……

突然，一滴凝聚得很大的露水，从树枝上掉下，打在他的脸庞上。他蓦地清醒过来，记起了一个什么人曾经讲过这个“一滴水”。啊，想起来了，是解放初期，从英国赶回来参加祖国建设的谭教授，他常爱在课堂上说这样一句话：“祖国是大海，我只是一滴水，一滴水离开大海在异乡异土便会干涸，只有在大海里才能永葆青春，发挥它应有的一点作用。”啊，这是一个热爱生活、热爱祖国的人才能说出的衷心话啊，而他……

他微微睁开双眼，看到他抱住的这棵松树。这树的树皮呈黑褐色，龟裂，粗糙，在他右手上方二寸高的地方，流出一道树脂，凝结成一只表面大的东西，透明、光泽，真象琥珀。

他对琥珀相当熟悉。琥珀是树脂经石化的产物，产于煤层中，可以作绝缘材料和工艺雕刻材料。上地质课时，老师曾拿出一块拳头大的样品给同学们参观，并且把它与玛瑙、水晶、钻石、蓝宝石、红宝石、猫眼石等媲美。他那时就渴望用自己的双手为祖国找到大批的宝石。后来，他又学习了火成岩、沉积岩知识，知道许多有色金属、石油、煤炭和放射性元素藏在其中，他又想用自己的双手为祖国找到金、银、铜、铁、锡、铅、锌、钨、汞、铋……。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他不仅学习地质学，还补习探矿学。到地质队后，他又经常寻找机会溜到钻井队去，和工人们一道劳动，学到了“十八般武艺”。他相信总有一天，这些本领会被用上的。万丈深渊，决不是他归宿之地，他要象雄鹰那样展翅飞翔……他继

续睁大双眼，松树的树干，又变成了他所熟悉的一只手，那是他父亲残存的那只左手。龟裂、粗糙，象把大板刷一样。他小时候，这只手摸在自己的脸蛋上，毛拉拉的，打在他的屁股上，结实有力。他害怕这只手，厌恶这只手。长大以后，他才懂得了要爱这只手，当然他更爱妈妈的那两只手。

这时，寂静的山林，又传来一阵阵狗吠声，吠声时断时续，由远而近。这声音，他太熟悉了，只是今天的吠声中，好象掺杂了几分忧愁，几分悲哀。

这吠声使他完全从迷惘的境界回到了理智的世界。他想起过去读过的小说《青春之歌》、《红岩》及《清江壮歌》，这些书里的共产党员、革命者，都认为即使在最恶劣的逆境里，自杀是一种怯懦的行为；不管生活多么艰难，都应该顽强地生活下去，让自己的生命迸发出火花……

一阵窸窣的声音之后，一个东西冲到了他的身后，咬住他的棉工作服，拼命地把他往后拽去。他松开手，随着这股力量往后退了两步，急忙回过头来一看，果然是他宠爱的黑狗“福利”。“福利”在他转过身来时，突然两只前足扑到他的身上，搭上他的双肩，嗅着鼻子，摇动着脑袋，接着又放下双足，跑到一棵红松下衔来一样东西。孟宗尔看清了，这是他过去每天早晨必读的一本书——地质学院谭教授送给他的《地质学入门》英文原版书，他激动地接下了这本书。“福利”高兴了，又伸出冒着热气的舌头来舔他宽阔的脸庞，舔他的耳朵，舔他一串正夺眶而下的晶莹的泪珠。

多么懂事的一只狗啊！

一年前，一个长着一撇小胡子的地质工人，不知从哪儿

抱回来一只毛茸茸的狗崽，说：“今天我请大家吃一顿美味的狗羔羹。”他想仿照清炖羊羔做出一碗“狗羔羹”来。孟宗尔用一双尼龙袜换下了这条小生命。不久，它就成了队上大家喜欢的活玩具。“福利”跟所有的人都做朋友，只把孟宗尔看作是自己的主人。

孟宗尔的脸红了，他为刚才一刹那的动摇、怯懦而感到惭愧和羞耻。

唉，是什么使自己鬼迷心窍，差一点走上歧路。他所敬仰的司马迁不是早就说过：“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他只要跳下悬崖，就会被盖棺论定为“三反分子自绝于人民”。不，他不能死，他没有错误，错误的是他们，是那个心怀叵测提出成立女子钻井队和侵犯人权搜抄他日记的蒋志超。要坚强起来，和他们较量到底。不仅现在不应胆怯、动摇，即使将来遭到更大的打击，也不应该胆怯、动摇。他恨自己太脆弱了，太无能了。

但他很快又原谅了自己。保尔·柯察金不是也曾在海滨的长椅上，拔出手枪，子弹登膛，枪口对准自己的太阳穴，而突然醒悟放下手枪的么！

一轮红日，钻出云层，用它那万道金光揭去了玉女峰烟雾笼罩的纱幕。远处山峦起伏，近处松林青翠。他曾在这儿勘探过，嬉戏过。他深情地眺望着四方，默默地向玉女峰告别。然后缓缓地转向下山的道路。

他刚要走，抬腕一看表，啊，已针指九点。这时，地质大队的头头们一定已经“开会”了，新成立的女子钻井队也正等待他去报到。他能想象到队长杨玲玲一定在大发雷霆，拍

桌拍凳了。而他，棉袄棉裤扎破了好几个洞，手上脸上划出了几道血杠。现在他即使用最快的速度下山，也得在十点钟左右才能到达女子钻井队的队部。一旦打消了死的念头，又马上生出许多新的烦恼，最先碰到的一个问题：他如何向她们交待这两三个小时的“反革命活动”呢？

二

已经九点四十分了。

“哼，这个孟宗尔，到现在不来，还敢较劲儿！”杨玲玲从八点半等起，等了一点零十分。她再也憋不住了，学着男人们发火时的动作“啪”的一声，以手击桌，站立起来，皱起两道细细的柳叶眉，骂了一句。黑珍珠的圆眼，睁得大大的，发出恼怒的光芒。皮肤微黑的双颊，由于激动而布满红云。

这是她被任命为女子钻井队队长后的第一次发火。她看到过一些人从一般干部提拔为领导干部，做了队长、主任什么的，马上说话的声音变粗了，火气也变大了，好象不这样就显不出自己的领导身份。她看不惯这作风，告诫过自己要力求避免。没想到今天，她竟违背了自己的心愿，发了这么大的火。

坐在她办公桌对面的王亚琴，身为女子钻井队的党支部书记，可并不热衷于什么“斗争”、“批判”，连厉声呵斥也没有学会。听到“啪”的一声，吓了一跳，抬起好看的丹凤眼，用眼角扫了一下杨玲玲，略露不满之色，然而一言未发，又低头继续阅看本队队员的一些档案材料。

正在帐篷一角整理工具的刘素花，闻声而起，扔下手中的老虎钳，两手叉腰，火斤斤地骂道：“这个兔羔子，鳖犊子，太蝎虎了，让我去把他找来！”如果孟宗尔在眼面前，她还可能骂出一长溜子的浑话。她那五大三粗的身躯堵在帐篷门口，使光线不足的室内变得更加阴暗。得到杨玲玲的点头同意后，她一转身跑走了。

刘素花走后，杨玲玲越想越火，浑身燥热，脱去了二十四道杠的棉工作服。这套衣服，还是她入队头一年领的。由于她干保管员工作，重活、脏活少，穿了三年，依然如新。她脱衣时用力太猛，把其中的一个钮扣绷落地下，滚到桌子下面，她也不去拣拾，径直走到帐篷门口。她学着男人的样子，把棉袄披在身上，亮出里面的绿色毛衣，朝通向大队部帐篷区的一条土路望去。

一阵乍暖还寒的冷风，吹乱了她的头发。她留了多年的长辫子，在宣布成立女子钻井队的第二天，自己用剪刀对着镜子剪去了。乱蓬的头发，遮住了她的视线，她恼怒地向后拢了一拢，继续眺望着土路的尽头。

一片白云，飞近太阳，被镶上了一圈金边。

杨玲玲望着飞逝的白云，就想开了。在她的记忆里，被管制被监督的人，都是老老实实，服服贴贴的。在她的故乡谟古河畔，村里有个被管制的历史反革命分子，整日里低头弯腰，一开口就是“哦哦哦”、“是是是”，似乎人类丰富的语汇他都没有学会，只学会了这两组最简单的音符。

一九六六年，一个巨大的运动兴起后，她又看到许多过去的头面人物，被拉上台挨批挨斗，台上台下，站了一长溜

子。他们当中，到底与她村里的那个“反革命分子”不同，不少人都昂首挺胸，还大胆地用目光扫视台下，然而后来一个个都被有力的手揪着低下头去；其中只有一位没等人家动手，就乖乖地低头弯腰成九十度的直角，脸孔涨得红红的，活象一只烧熟的大虾。她对这个没有骨气的人印象很不好，然而听说现在这人却结合进了一个单位的领导班子，而且还在步步高升。她的性格使她看不起软骨头，但是她又希望孟宗尔俯首贴耳听命于自己，承认她们女子钻井队的权威。

她知道驯服“对象”的唯一办法，就是要“杀”劲，让这股“杀”劲产生出慑人的威力。例如，突然解下系在腰上的宽皮带，高高地举过头顶，又重重地落下；派出两个身强力壮的勇士，把“对象”架成喷气式的飞机；打开阴暗潮湿的隔离室大门，把“对象”猛地推进去。可是这些方法，已经受到社会的谴责，很少有人敢用了，再说她也厌恶这种类似“白公馆”“渣滓洞”的做法。她当红卫兵时，头脑也曾十分狂热过，但是她没有碰过“走资派”身上的一根汗毛。然而三反分子孟宗尔轻视妇女，仇视妇女，反对成立女子钻井队，还说了什么亚当、夏娃这样的混帐话，她对这样的人恨之入骨，不会再手软的了。

土路上，只刘素花一个人走了过来。刘素花是三〇〇一大钻机上老钻工的女儿，长得手大腿粗，方脸大眼，眉毛浓黑，从外貌上看，很有点男性的特征。她的性格就象一匹难于驯服的野马，咬口嚼炮蹶子，但只要对上她的心眼儿，那是最服贴不过的了。她的二十四道杠的棉工作服不是穿着，也是披着的。天晓得，一宣布她们是钻井队的队员，她们个

个都不知不觉地模仿起男钻工的动作了。一双翻毛大头鞋，踏得土路上尘土飞扬。离开十公尺左右，她就用沙哑的嗓子向杨玲玲报告：“满世界都找遍了，也没见这家伙的鬼影子，不知他妈的钻到哪个狗洞里去了！”她走近几步，竖起拳头，摆了几摆，活象战争年代连队文化教员指挥唱歌的动作，“让我再带上几个女民兵分四路去找，一定要把他抓回来！”

杨玲玲不相信孟宗尔会逃跑。他既不傻又不呆，逃，能逃到哪儿去？即使逃出去，没有户口，没有钱粮票，也非饿死不可。莫非会去自杀么？她突然闪过这样一个猜测，但是仔细一想，似乎又不太可能。从孟宗尔与夏之草两个人抢着承担责任，从他在批判会上顽固坚持自己的一些观点来看，这是一个有信念有毅力的人，怎会轻易走上这条绝路。

她把手一挥，说：“去向夏之草要人，他和孟宗尔是一路货色，叫他交出孟宗尔！”

刘素花一甩膀子，高声应道：“对，这个姓夏的和孟宗尔合穿一条裤子，还能不知道孟宗尔在哪里？让我去找他，看他敢不把人交出来！”

杨玲玲倚在帐篷门口，望着刘素花远去的身影，想到有这样的好伙伴参加女子钻井队，她们一定能大干一番事业。这事业是她多年的夙愿，现在，这一天终于盼到了。她不仅是一个兵，还是一个基层单位的指挥员，她将领导着这些好伙伴来实现自己的愿望。想到这些，她就心荡神驰，怀里象揣着一个小兔子，扑腾扑腾地乱跳。

土路尽头的一排白桦正迎风起舞，这和她故乡的风光太相似了。